

專案質詢

8-4-12-048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丁委員守中，針就內政部的最新統計，2018 年台灣老年人口將超過 14%，進入「高齡社會」，2025 年增至 20%，達到「超高齡社會」，因此老年人口的居住安排及日常生活活動，已成為一項必須正視的問題，然政府之都市計畫並未充分考量高齡化趨勢下，有關老人居住或活動的相關社會需求，爰要求政府應未雨綢繆，於未來都市計畫規劃中，應充分考量高齡者之日常需求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我國早期因無高齡少子化之情況發生，因此在都市計畫的規劃中，大部分強調以成人、兒童、青少年為主的需求，無特別針對老人需求之設計規劃，但根據內政部的最新統計，2018 年台灣老年人口將超過 14%，進入「高齡社會」，2025 年增至 20%，達到「超高齡社會」，因此對於將來老人於社區中生活起居之相關需求，於都市計畫的規劃中予以充分考量，已刻不容緩。
- 二、例如高齡化社會所需之老人福利機構、老人公寓、日間照護及長青學苑等據點所需用地，或者符合老人休閒、運動及休閒等場所所需之設施，在在都應於都市計畫中規劃，據此，爰要求政府應未雨綢繆，於未來都市計畫規劃中，應充分考量高齡者之日常需求，納入規劃計畫中。